

江苏亨通光电股份有限公司

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江苏亨通光电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亨通光电”）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 2025 年 4 月 23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已于 2025 年 4 月 12 日以电子邮件、专人送达或电话通知等方式发出，会议的通知及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要求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12 名，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 12 名。会议由董事长崔巍先生主持，会议审议了关于《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等二十项议案，决议如下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的议案；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12 票，否决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的议案；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12 票，否决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三、审议通过《2024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》的议案；

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12 票，否决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亨通光电 2024 年年度报告》《亨通光电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四、审议通过《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的议案；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12 票，否决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五、审议通过《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的议案；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12 票，否决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良好预期，结合公司经营情况和整体财务状况，为促

进公司持续健康发展，让全体股东充分分享公司发展的经营成果，根据公司章程中利润分配政策的相关规定，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：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2.30 元（含税），截至 2025 年 4 月 23 日，公司总股本 2,466,734,657 股，扣除回购专用账户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22,605,495 股作为基数，利润分配基数为 2,444,129,162 股，拟派发现金红利 562,149,707.26 元（含税）。

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后，公司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年度。本年度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如在 2025 年 4 月 24 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，因可转债转股、回购股份、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、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，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股利不变，相应调整分配总额。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，将另行公告具体情况。

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亨通光电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》（亨通光电：2025-015 号）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六、审议通过《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》的议案；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12 票，否决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亨通光电 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（蔡绍宽）》《亨通光电 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（任晓敏）》《亨通光电 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（乔久华）》《亨通光电 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（杨钧辉）》《亨通光电 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（褚君浩）》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七、审议通过《2024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报告》的议案；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12 票，否决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亨通光电 2024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报告》。

八、审议通过《2024 年度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》的议案；

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5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4 票，否决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关联董事钱建林、李自为、谭会良、张建峰、蔡绍宽、任晓敏、乔久华、杨钧辉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九、审议通过《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》的议案；

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12 票，否决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亨通光电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》。

十、审议通过《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的议案；

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12 票，否决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亨通光电关于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（亨通光电：2025-016 号）。

十一、审议通过关于《2024 年度亨通财务有限公司的风险持续评估报告》的议案；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12 票，否决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亨通光电关于 2024 年度亨通财务有限公司的风险持续评估报告》。

十二、审议通过关于《计提减值准备》的议案；

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12 票，否决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亨通光电关于计提减值准备的公告》（亨通光电：2025-017 号）。

十三、审议通过关于《对〈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专项报告〉评估》的议案；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12 票，否决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亨通光电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专项报告》。

十四、审议通过关于《对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履职情况评估报告》的议案；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12 票，否决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亨通光电关于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4 年度履职情况评估报告》。

十五、审议通过关于《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5 年度外部审计机构》的议案；

根据《国有企业、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》《江苏亨通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》，为保证审计业务的连续性，公司已将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及其参与 2024 年度审计的人员的基本情况和资质等资料报送至审计委员会。经审查立信及其审计人员的基本情况、执业资格、人员信息、业务规模、投资者保护能力、独立性和诚信记录等信息，审计委员会认为其具备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、专业胜任能力、投资者保护能力和良好的诚信状况，不存在违反《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》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。在担任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和内控审计机构期间，严格遵守了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注册会计师职业规范的要求，出具审计报告客观、公正、公允地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及内控情况，切实履行了财务审计和内控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12 票，否决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亨通光电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》（亨通光电：2025-018 号）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十六、审议通过《2024 年度奖励基金计提方案》的议案；

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5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12 票，否决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亨通光电关于 2024 年度奖励基金计提方案的公告》（亨通光电：2025-019 号）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十七、审议通过《制定〈公司市值管理制度〉》的议案；

为加强公司市值管理工作，进一步规范公司市值管理行为，切实保护公司投

投资者特别是社会公众投资者的合法权益，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，实现公司价值最大化和股东利益最大化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10号——市值管理》《公司章程》及其他法律、行政法规和规章的规定，公司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，制定《公司市值管理制度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12 票，否决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十八、审议通过《更新制定〈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〉》的议案；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12 票，否决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亨通光电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》。

十九、审议通过《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》的议案；

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12 票，否决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亨通光电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》。

二十、审议通过关于《提请召开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》的议案；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12 票，否决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亨通光电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》（亨通光电：2025-023 号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亨通光电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五日